

2021 年 11 月 10 日

致：社會工作者註冊局成員

丁惠芳博士 文婉玲女士 伍銳明博士 呂少英女士 李祥佩女士
涂淑怡女士 倫智偉先生 許宗盛先生 陳芷瑋女士 梁傳孫博士
郭毅權博士 張麗怡女士 曾健超先生 黃燕儀女士 盧華基先生

各位註冊局成員：

社會工作者註冊局全體會議通告

謹此通告註冊局第 171 次會議詳情如下：

日期： 2021 年 11 月 19 日（星期五）
時間： 下午 7 時正
地點： 香港筲箕灣南安街 83 號海安商業中心 26 樓

<u>議程項目</u>	<u>文件檔號</u>
1. 確認第 170 次會議紀錄	
2. 跟進先前會議或以傳閱方式處理局方文件的各項未決事務	
2.1 呈報定罪（(隱去涉及個人的資料)）	2021-130
2.2 指控註冊局成員及僱員違反《港區國安法》第 6 條（刪除業務資訊）	2021-138
2.3 註冊申請—含呈報定罪（(隱去涉及個人的資料)）	2021-146
2.4 呈報定罪（(隱去涉及個人的資料)）	2021-148R
2.5 特別小組報告—註冊申請（(隱去涉及個人的資料)）	2021-154
2.6 呈報控罪（(隱去涉及個人的資料)）	2021-155
2.7 呈報控罪及定罪（(隱去涉及個人的資料)）	
2.8 續期註冊申請—含呈報定罪（(隱去涉及個人的資料)）	
2.9 上訴案件 — 投訴個案第 XXX 號	
3. 註冊事務	
3.1 註冊申請—含呈報定罪（(隱去涉及個人的資料)）	2021-156
3.2 註冊重新申請—含呈報定罪（(隱去涉及個人的資料)）	2021-157
3.3 註冊申請—含呈報定罪（(隱去涉及個人的資料)）	2021-162
3.4 註冊申請—含呈報定罪（(隱去涉及個人的資料)）	2021-163(R)
3.5 註冊申請—含呈報定罪（(隱去涉及個人的資料)）	2021-165
4. 紀律委員會	
4.1 第 XXX 號個案 — （刪除業務資訊）	2021-158&159
4.2 第 XXX 號個案 — （刪除業務資訊）	2021-160
4.3 第 XXX 號個案 — （刪除業務資訊）	
4.4 第 XXX 號個案 — （刪除業務資訊）	
4.5 第 XXX 號個案 — （刪除業務資訊）	
4.6 第 XXX 號個案 — （刪除業務資訊）	
5. 行政事務委員會報告	2021-167
5.1 有關臨時動議的議事規則	2021-168
5.2 查閱／索取個人資料的收費準則	

6. 專業操守委員會報告
 - 6.1 修訂《註冊社會工作者工作守則》及《實務指引》文件
7. 資格評核及註冊委員會報告
8. 選舉委員會報告
9. 其他事務
10. 下次會議日期（如有）

2021-161

完

敬請關注，佇候垂詢或缺席知會。

註冊主任李榮波謹啟

附件